

2021 年度

**福建省医疗保障监测
和电子结算中心部门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1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1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预算表	2
一、收支预算总表.....	2
二、收入预算总表.....	2
三、支出预算总表.....	3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3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4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4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4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5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5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6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6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6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7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7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8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8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1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1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福建省医疗保障监测和电子结算中心的主要职责是：负责建设和维护医疗保障信息系统等技术服务平台；负责提供和分析医疗保障相关数据等；承担纳入医保范围内的医疗服务行为、医疗费用开支等信息的大数据监测分析和评估等事务性工作；受理欺诈骗取医保基金行为的投诉举报。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福建省医疗保障监测和电子结算中心包括 4 个科室，综合科，结算科，审核科，监测科其中：列入 2021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人员编制数	在职人数
福建省医疗保障监测和电子结算中心	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公益一类）	16	3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21 年，福建省医疗保障监测和电子结算中心的主要任务是：将继续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各项决策部署，按照《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

于深化医疗保障制度改革的意见》（中发〔2020〕5号）和我省有关贯彻落实措施，扎实推进各项工作，围绕上述任务，在“十四五”开局之际做好以下各项工作：

- （一）持续加强党支部建设
- （二）加强队伍建设，尽快明确中心职责边界
- （三）积极配合信息化建设，努力适应新增职能
- （四）加强调研工作
- （五）进一步完善内控制度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1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类别	2021年预算数	支出项目类别	2021年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12.95	一、基本支出	262.70
二、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人员支出	254.04
三、财政专户拨款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2.27
四、单位其他收入	-0.25	公用支出	6.39
五、盘活部门存量资金		二、项目支出	50.00
收入合计	312.70	支出合计	312.70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1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 拨款	盘活部门 存量资金	单位其他 收入	
			小计	省级一般 公共预算 拨款	成品油 价格和税费 改革税收 返还	中央财政 转移支付 补助	小计	省级基金 预算拨款	中央财政 转移支付 补助(基 金)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312.70	312.95	312.95									-0.25
339603	福建省医疗保障监测和电子结算中心	312.70	312.95	312.95									-0.25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1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	资金来源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盘活部门存量资金	单位其它收入	
										小计	省级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税收返还	中央财政转移支付补助	小计	省级基金预算拨款	中央财政转移支付补助(基金)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合计			312.70	254.04	2.27	6.39	50.00	312.70	312.95	312.95									-0.25
339603	福建省医疗保障监测和电子结算中心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16	4.16				4.16	4.16	4.16									
339603	福建省医疗保障监测和电子结算中心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22	2.22				2.22	2.22	2.22									
339603	福建省医疗保障监测和电子结算中心	2101550	事业运行	250.71	242.05	2.27	6.39		250.71	250.96	250.96									-0.25
339603	福建省医疗保障监测和电子结算中心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50.00				50.00	50.00	50.00	50.00									
339603	福建省医疗保障监测和电子结算中心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40	4.40				4.40	4.40	4.40									
339603	福建省医疗保障监测和电子结算中心	2210202	提租补贴	1.21	1.21				1.21	1.21	1.21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类别	2021年预算数	支出项目类别	2021年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12.95	一、基本支出	262.95
二、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人员支出	254.29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2.27
		公用支出	6.39
		二、项目支出	50.00
收入合计	312.95	支出合计	312.95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312.95	262.95	5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16	4.1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22	2.22	
2101550	事业运行	250.96	250.96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50.00		5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40	4.40	
2210202	提租补贴	1.21	1.21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1年度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备注：本单位2021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312.9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55.0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3.5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7
310	资本性支出	1.60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262.9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55.04
30101	基本工资	18.24
30102	津贴补贴	1.21
30106	伙食补助费	0.75
30107	绩效工资	6.3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51
30113	住房公积金	4.4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17.6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14
30201	办公费	0.95
30213	维修(护)费	1.00
30226	劳务费	0.55
30228	工会经费	2.6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7
30302	退休费	0.5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7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预算数
合计	2.0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2、公务接待费	2.0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00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2）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1年，福建省医疗保障监测和电子结算中心收入预算312.7万元，比上年增加132.06万元。主要原因是中心在职在编工作人员较2020年增编7人，增加医疗、养老保险缴费以及事业运行支出。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312.95万元，其他收入-0.25万元。相应安排支出预算312.7万元，比上年增加132.06万元，其中：人员支出254.04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2.27万元，公用支出6.39万元，项目支出50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312.95万元，较2020年度增加132.31万元。主要原因是中心在职在编工作人员较2020年增编7人，增加医疗、养老保险缴费以及事业运行支出。主要支出项目（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包括：

（一）事业运行250.96万元。主要用于中心公务活动及运行支出。

（二）事业单位医疗2.22万元。主要用于中心在职人员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三）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4.16万元。主要中心在职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单位缴费。

（五）提租补贴 1.21 万元。主要用于中心在职人员提租补贴支出。

（六）住房公积金 4.40 万元。主要用于中心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缴费支出。

（七）专项业务费 50 万元，主要用于中心日常运转所需经费开支。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1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62.7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56.3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6.3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

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 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1 年度无预算安排，与上年一致。

(二) 公务接待费

2021 年度预算安排 2 万元，主要用于国家及外省人员来闽调研、检查等方面的接待活动，与上年持平。

(三)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1 年度无公务用车预算安排，无公务用车运行费用预算安排，均与上年一致。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1 年度福建省医疗保障监测和电子结算中心共设置 1 个项目绩效目标，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50 万元。

(二) 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50.00		
	财政拨款	50.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1. 落实“两票制”规定，持续做好全省定点公立医疗机构药品货款统一结算工作。 2. 完善定点公立医疗机构药品货款结算管理制度。 3. 保障定点公立医疗机构药品供应和用药安全。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药品货款结算率	≥95%
			复核两票数量	两票数量10万条
		时效指标	医保资金拨付保障水平	≥90%
		成本指标	行政运行发生的费用在不超过上年度基础上有效提升综合监管	≤0万元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0%

2. 有关情况说明

2021 年福建省医疗保障监测和电子结算中心共设置项目绩效目标值 5 个，其中：药品货款结算率达到 95%以上；符合结算票据数量达到 10 万条以上；医保资金拨付率达到 90%以上；将成本控制在不超过上年指标的基础上有效提升综合监管；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 80%以上。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我单位为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1 年福建省医疗保障监测和电子结算中心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30.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30.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止 2020 年底，福建省医疗保障监测和电子结算中心无车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

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车改后单位按规定保留的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用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等；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费以及其他费用。